

李璣譯述

古中國的跳舞與神秘故事

附法國漢學小史

上海中華書局印行

李璜譯述

古中國的跳舞與神秘故事

附法國漢學小史

中華書局出版

民國二十三年一月印刷
民國二十三年二月發行

古中國的跳舞與神秘故事（全一冊）

◎ 定價銀四角五分

（外埠另加郵匯費）

譯述者 李 璜

發行者 中華書局有限公司
代表人 陸費逵

印刷者 上海靜安寺路
中華書局印刷所

上海棋盤街 中華書局

中華書局

北平天津張家口石家莊邢台保定
濟南青島太原開封鄭州西安瀋陽
成都重慶長沙常德衡州漢口南昌
九江安慶蕪湖南京徐州杭州溫州
福州廈門廣州汕頭潮州梧州雲南
梧州桂林梧州香港新加坡

（六九二八）

序

這本小書不過是一篇讀書錄。我願意把他發表了，因為我覺得可以給中國古史研究一個新的觀點——社會學的觀點。

這幾年來，因為有了胡適之、錢玄同、顧頡剛諸先生的努力和提倡，中國古史的研究更表現出一些新的見解來。這些新的見解是有賴於新的眼光；而新的眼光又一方有賴於比較參考的故實，一方有賴於他種科學成績的暗示。近今中國古史研究家之所以敢於較澈底的疑古，也是因為他們讀過了外國史事，而知道人類進化階段，不是粉飾過的中國古史那樣忽然而光華燦爛的。並且考古學在中國地下挖掘的成績，雖然還不多，已經給與中國古史研究家的暗示不小了。

現今社會學追溯社會的原始形式，去尋求社會進化的階段；他所得到的成績對於西洋古史的貢獻不少，尤其是他考察各種「社會建設」(Institutions Sociales)的構成狀態，而用歸納方法所得到的公律，能給與西洋古史家許多新的眼光和了解。法國格拉勒先生便是用這種新的眼光來求了解中國古史的第一個人。

固然，格拉勒先生，因為中國古史的難讀，不免時有了解錯誤的地方，並且他的論斷有時也不免成為大膽的假設。但是法國科學家亨利潘嘉寶(Henri Poincaré)曾告訴我們，科學的進步是全靠這種大膽的假設的。因為這種假設往往能在前面為我們發現新的路徑。

社會學的觀點和格拉勒先生用着這個觀點對於中國古史的嘗試，是能給與我們研究上新的眼光和路徑的，所以我願意介紹了過來。

至於本書篇末所附錄的法國漢學小史及其重要書目，無非欲使國人知道法人研究中國學問的成績及其最近的狀況罷了。

還有一點要說明的，就是我譯 (Ta Sinologie) 爲「漢學」兩字。我所以不譯「中國學」，因爲「法國中國學」這五個字連着讀去，有些「不順口」。「支那學」三字比較好些，又覺得 有點討厭。因此我逕譯稱「漢學」，不過希望讀者不要把這里所用的「漢學」二字誤會爲狹義的東漢，西漢那個漢學了。書中有用作狹義的地方都特別註明了的。

著者 二十一年一月十六日

古中國的跳舞與神祕故事目錄

序	一
(一) 導言	一
(二) 近今社會學家和歷史學家對於上古史所欲解答的一個問題	一一
(三) 古中國的跳舞與神祕故事之內容	三〇
(四) 格拉勒先生的治學方法	八四
附：法國漢學小史	一一三
法國漢學重要書目	一三四

古中國的跳舞與神祕故事

一，導言

民國十五年春天，我在北京大學教書的時候，同事徐炳昶先生拿着馬爾塞爾格拉勒先生（M. Marcel Granet）新著的古中國的跳舞與神祕故事（Danses et Legendes de la Chine ancienne）到我家來，說是大學國學門研究所新得此書，請我代讀一遍；如果有工夫，便請我把書的內容畧爲寫點出來，作爲報告。我當時教課雖忙，然而我立刻便答應了。因爲引起了我的一個很好的回憶。我在巴黎大學的第三年，習社會學，歷史學時，與格拉勒先生最熟，他每逢在巴黎大學教完書後，——他在巴黎大學中國文化講座當講師，——總是約着我和另一位法國

學生名叫麥斯託 (M. Mestre) 的，我們一同出了索爾朋崙 (La Sorbonne) 一路譚着，從聖米舍爾大道 (Bd. Saint Michel) 經過觀象台 (L'Observatoire)，直到他家門前，立着又譚一會，纔各自分手。我們所譚的大半是古中國的神秘故事和古希臘神話的比較。我譚一個古中國的神秘故事，克拉勒先生或麥斯託同學必定舉一個古希臘神話來附會其說。他們談古希臘神話時，我也必得要瞎扯一些古中國的神秘故事來比附。我們談來津津有味，歷一年而不衰。除了古希臘和古中國的材料而外，我們還選擇許多近今所謂野蠻民族——特別是圖騰部落——的風俗考察得來的材料，來一同比附。古希臘的這類材料是經過前人的整理，很好取材；至於古中國的和野蠻風俗考察所記述的便不然了！我們必得在雜亂無章的中國古書和風俗考察裏去沙中淘金。讀

中國古書最不容易；第一怕被「偽書」所騙，其次是每件事都被無聊的儒家用主觀粉飾過來，容易使你忽略誤會。幸好我們有了一個較足自信的讀書和解釋的方法，（這個方法容在後面詳述）然後纔得着一些很貧弱而差足自信的古中國的材料。至於野蠻風俗的材料到很豐富。——近五十年英美社會風俗學家人才輩出，成績甚多。——但一樣的難於鉤取，也是怕爲考察和敘述者主觀和粉飾的文辭所騙。我們的把握不夠時，我們便去找馬爾塞爾穆司先生（*M. Marcel Mauss*）。

穆司先生是一個社會學家，比較宗教學家，年歲很大，著書甚多，已是一個世界知名的學者。我們從穆司先生講學不久，便感覺到先生是一個絕頂聰明的人；他一面整理別人得來的材料，一面便立刻有新的發現。用中國話贊美他，便是此人天生穎悟；用外國的贊美法，便是他有

「明敏的精神」(esprit de finesse)本來一個科學家單是靠所謂「幾何的精神」(esprit de géométrie)細密而有秩序，是不夠的；他必得要在明確整理之後，心思能更進一步，然後纔有新的發現。不過這個更進一步，必須天賦中有相當的穎悟，一點也不能勉強。不然，科學家是很多，而科學發明家却不甚多，就是這個道理。

一次，我與格拉勒先生和麥斯託同學把我們讀山海經的成績向穆司先生談，他聽了半天，忽然說道：「這或者是中國古代的『扮像跳舞』(danse mimique)的圖解啊！」這句話狠能給我們以新的眼光，從此後，我們讀山海經，便時時有新的發現了。因此使我不能不去聽穆司先生的課。穆司先生在巴黎大學高等研究實習院(Ecole pratique des hautes études)比較宗教學系授課，這裏面純是研究的性質。穆司

先生的大餐桌上不過四五個學生，麥斯託同學已早是入座之賓，我報名聽講，並且自認了一個研究的題目（我的研究題目是中國苗羅民族風俗的社會學釋義），經穆司先生批准之後，我便開始聽講。在大家本着所研究而由穆司先生指導外，穆司先生還每週格外講一點鐘，他的講演題目是「波爾打吃」（Polatch）甚麼是「波爾打吃」呢？這是一種較進化的野蠻風俗，最近纔由社會學家注意到的，這是一種由競賽的交換方式而互爭雄長的辦法，或用破壞的方式，或用建設的方式，兩個部落互爭雄長時，便來一個「波爾打吃」！如果用破壞的方式，便是這個部落竭其所有的拿出一種東西，那個部落也竭其所有的拿出一種貨品，同時比較着，拿來燬了，以誇耀大家的資本雄厚，比不上的，便應該投降。譬如這個部落拿出五千張爛草蓆來，一把火燒了；那個部

落便趕快要拿六千頂爛草帽來，一把火燒了；不然，便立刻坍台，只好投降。如果用建設的方式，便是這個部落請那個部落赴盛會，極其繁奢，如果赴會的部落回答不上請客的部落的人情，便也算失敗，只好投降。這個辦法，方式甚多，意義也很多，難以盡述（後面再詳釋其意義）而穆司先生一一加以分類，而釋其意義。我們聽得這種爭霸的方式，說他野蠻，其實文明，真個有趣！

「波爾打吃」既引起我們無窮的興會，我和麥斯託同學便常常在中國古書裏來尋尋看，有沒有「波爾打吃」的痕跡？特別是在春秋戰國五霸七雄的時代去尋。格拉勒先生告訴我們：他也正在研究中國封建王朝的起源，和所謂「霸權」（Hégémonie）之所以發生。他說：「爭霸方式自然都不能外乎「波爾打吃」，然而我們不可一味在春秋

前後去找與現今野蠻風俗同樣的事件記載；即使有同樣的，也爲左邱明這類自作聰明的人所忽略了。我們還是放開眼光，取幾件我們認爲有意義可尋的材料來詳加研究，從各方面去尋求中國封建成立的意義罷。」我們於是選出幾個有趣味的材料，如「儼」便是一個。（鄉人儼，孔子朝服立於阼階。）儼是古中國最有意義的一個風俗，從天子以至於庶人都要玩這套把戲，俗稱「打鬼」，內容甚是鬧熱，有扮像跳舞，有祝詞歌謠，在格拉勒這本書的第二卷第一二章內便提及到儼，而釋其意義。我記得十四年冬我在北京大學曾講演過這個「儼」的意義及其變遷。講演稿被學生拿去便弄失落了。顧頡剛先生曾向我要過兩次這篇稿子，但我終未索回來。等我談到格拉勒本書第二卷第一二章時，來多談一談，藉以答顧頡剛先生的雅意，并求他指教——「儼」

的紀載見於史記漢書及各志書，子書集部隨處可得，他的材料頗豐富，足供研究。此外還有孔子的「夾谷之會」，這段有趣的故事，也費了我們許久研究的工夫；還有伍子胥的故事，是一個好題目，夏禹王的故事，又是一個好題目。我們在這四個題目上面，——饑，夾谷之會，伍子胥，夏禹王——足足費了半年的工夫去研究。隨後大學考試快了，我預備試驗甚忙，方才把他擱下。試驗不久我便回國了。記得回國之前，同麥斯託同學，到穆司先生家辭行，并呈繳那篇關於苗獠風俗解釋的論文，穆司先生叮囑我親往貴州雲南去考察苗獠風俗，并親筆爲我寫了一些考察半開化民族所應注意的事，和所應發問的話（Questionnaires）。一種爲學術而希望後進努力的誠意，使人感動萬分！至於格拉勒先生，則希望我的地方更多了！

那知道一入國門，便要爲吃飯而教書，要教書便要將就大學生的程度，去編講義。教了十幾點鐘，編了兩三種講義，便無時間研究自家所好研究而應研究的了！

那一天，徐炳昶先生忽然給我這本書看，我把內容目錄一翻，我們的難，我們的夾谷之會，我們的伍子胥和夏禹王都在目錄上，我很高興，所以立刻便答應北大國學門研究所作這篇讀書錄。不料人事變遷很大，這兩本書放在行囊內，隨我自北京而四川，自四川而上海，到今天已是兩年，纔有工夫取出細讀一遍。讀後使我不能不佩服格拉勒先生用力之猛，一部七百多頁的書，用中國古事作材料，在我們別後一年，便出版了！（歐美人讀中國古書，恐怕是世界上最難的一件事了！）因此我更不能不做篇讀書錄藉以酬答他的努力，並且把他的治學方法寫點

出來，也或者於中國國學界，有些補益。

本着這個意思，我這篇文字便分作三大段來寫。第一段先陳述一下近今社會學家和歷史學家對於上古史——特別是有史以前所欲解答的一個問題。因為假使不先述說這一段，我們去讀格拉勒先生的這部書時必定莫明其妙，要驚怪著者未免太好奇，來在中國古書裏找出那一些鬼事，加以考証和解釋，真沒有多意義了。這一段敘述了，我們知道一個科學家對於一些細小事物，去窮年累月，鑽研不已，不只是動於好奇之一念，而他是對於一個大前題，要求解答，或至少可以幫助來解答的。——我們從來不相信一個科學家的研究動機完全是無所謂，而只是出於好奇之一念。在第二段上，我們再來將格拉勒，全本書的內容分卷分章略述一過，在這裏，我本着求真的態度，把格拉勒先生對於